

## 股 本

以下描述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完成[編纂](並無計入行使[編纂]或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及資本化發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前後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u>面值</u> (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50,000,000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120,000 股截至本文件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1,200
[編纂] 股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u>[編纂]</u>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u>[編纂]</u>
<u>[編纂]</u> 總計	<u>[編纂]</u>

###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並根據[編纂]及資本化發行進行股份發行。其並無計入因行使[編纂]或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我們根據下文所述授予我們董事以供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予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地位

[編纂]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將在所有方面與所有本文件所述的已發行或將予發行股份具有同等權益，尤其是將完全享有記錄日期為本文件日期之後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惟資本化發行項下的權益除外。

---

## 股 本

---

### 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我們的董事已獲授予一般授權，以供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而所涉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下列各項的總和：

- (1) 緊隨完成[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不包括因行使[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及
- (2) 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授予我們的董事以供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所購回的股份總數（如有）。

除彼等根據此項一般授權獲授權發行的股份外，我們的董事可根據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時配發、發行或處理股份。

此項一般授權將維持生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當股東在股東大會上藉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3.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我們的董事已獲授予一般授權，以供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而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緊隨完成[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因行使[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

## 股 本

---

此項授權僅與於聯交所或股份上市所在（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回有關，並須根據上市規則進行。相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6.購回我們的股份」一節。

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維持生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當股東在股東大會上藉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3.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的書面決議案，我們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節。

### 需要舉行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本公司僅有一個類別的股份（即普通股），而其各自均與其他股份具有同等權益。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法律上並無規定獲豁免公司舉行任何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舉行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在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下列明。因此，本公司將根據細則所列明者舉行股東大會，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段。